

**2024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农业检验检测所
部门（单位）决算公开**

2025 年 10 月 15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农业检验检测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农业检验检测所 2024 年度部门

（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农业检验检测所 2024 年度部门

（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农业检验检测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为辖区内人民群众提供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保障和服务。承担区政府下达的农产品、水产品、畜禽产品、林果产品、农业和水环境的质量检验检测工作任务；承担全区农产品质量风险预警技术支持服务、业务指导、技术咨询、人员培训、检测技术推广及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承担农产品生产许可证检验及有关单位委托的质量（技术）检定等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黄陂区农业检验检测所部门（单位）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农业检验检测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4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武汉市黄陂区农业检验检测所

2024 年度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57.9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402.2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43.7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25.9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46.75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39.2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557.92	本年支出合计	57	557.9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557.92	总计	60	557.9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024 年度收入决算表

单位：武汉市黄陂区农业检验检测所

2024 年度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57.92	557.9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2.21	402.21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94.52	394.52					
2010350			事业运行	394.52	394.52					
20106			财政事务	7.69	7.69					
2010601			行政运行	7.69	7.6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70	43.7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3.70	43.7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00	35.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70	8.7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99	25.9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99	25.9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5.99	25.99					
213			农林水支出	46.75	46.75					
21301			农业农村	46.75	46.75					
2130135			农业生态资源保护	46.75	46.7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27	39.2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27	39.2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50	32.50					
2210202			提租补贴	6.77	6.7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024 年度支出决算表

单位：武汉市黄陂区农业检验检测所

2024 年度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57.92	466.85	91.0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2.21	357.88	44.3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94.52	350.19	44.33			
2010350			事业运行	394.52	350.19	44.33			
20106			财政事务	7.69	7.69				
2010601			行政运行	7.69	7.6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70	43.7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3.70	43.7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00	35.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70	8.7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99	25.9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99	25.9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5.99	25.99				
213			农林水支出	46.75		46.75			
21301			农业农村	46.75		46.75			
2130135			农业生态资源保护	46.75		46.7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27	39.2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27	39.2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50	32.50				
2210202			提租补贴	6.77	6.7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武汉市黄陂区农业检验检测所

2024 年度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557.92	466.85	91.0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2.21	357.88	44.3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94.52	350.19	44.33
2010350			事业运行	394.52	350.19	44.33
20106			财政事务	7.69	7.69	
2010601			行政运行	7.69	7.6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70	43.7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3.70	43.7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00	35.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70	8.7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99	25.9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99	25.9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5.99	25.99	
213			农林水支出	46.75		46.75
21301			农业农村	46.75		46.75
2130135			农业生态资源保护	46.75		46.7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27	39.2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27	39.2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50	32.50	
2210202			提租补贴	6.77	6.7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武汉市黄陂区农业检验检测所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41. 9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 54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99. 02	30201	办公费	1. 2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14. 46	30202	印刷费	0. 7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9. 48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139. 17	30205	水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1. 51	30206	电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6. 54	30207	邮电费	0. 2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8. 00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 00	30211	差旅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74. 8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 34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 46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12. 34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 36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2. 55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 75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 16			
人员经费合计		454. 31	公用经费合计					12. 5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武汉市黄陂区农业检验检测所

2024 年度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武汉市黄陂区农业检验检测所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武汉市黄陂区农业检验检测所

2024 年度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武汉市黄陂区农业检验检测所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武汉市黄陂区农业检验检测所

2024 年度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21		3.75		3.75	0.46	4.21		3.75		3.75	0.4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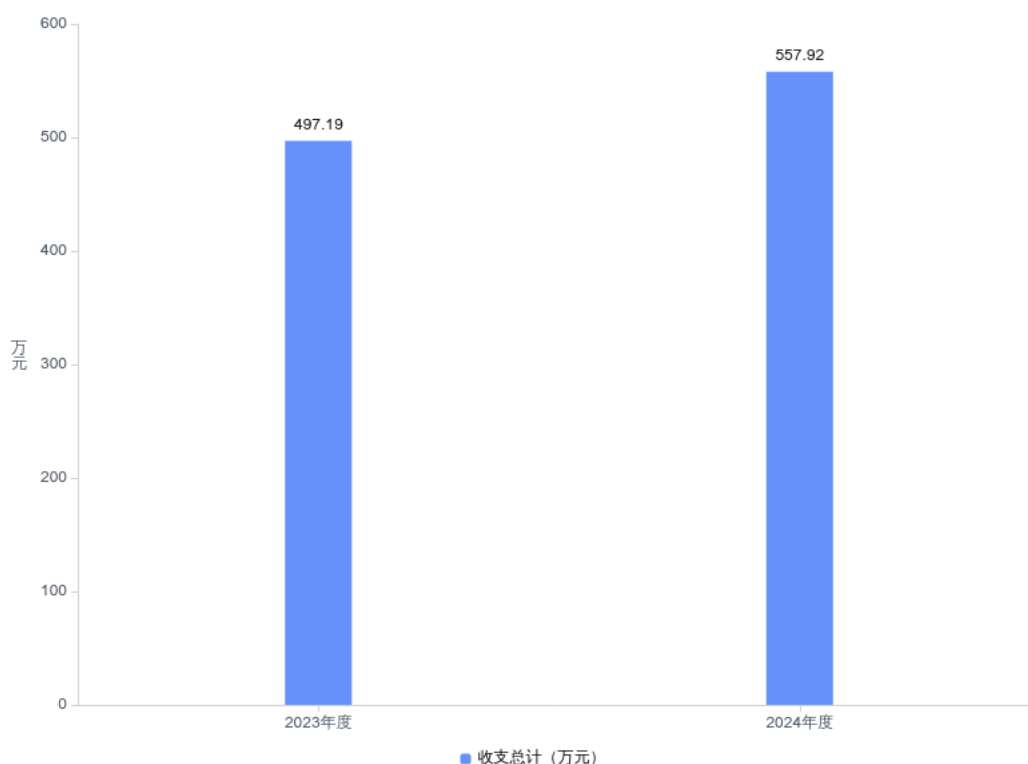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农业检验检测所

2024 年度部门（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557.92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增加 60.73 万元，增长 12.2%，主要原因是一是人员工资等各项基本支出增加 46.94 万元，二是 2024 年度项目支出相比 2023 年度增加 13.79 万元。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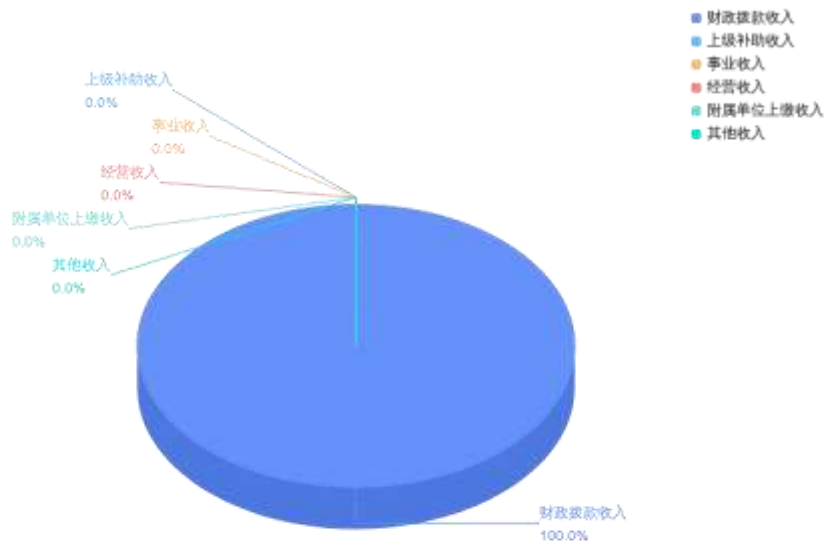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557.92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增加 60.73 万元，增长 12.2%。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57.92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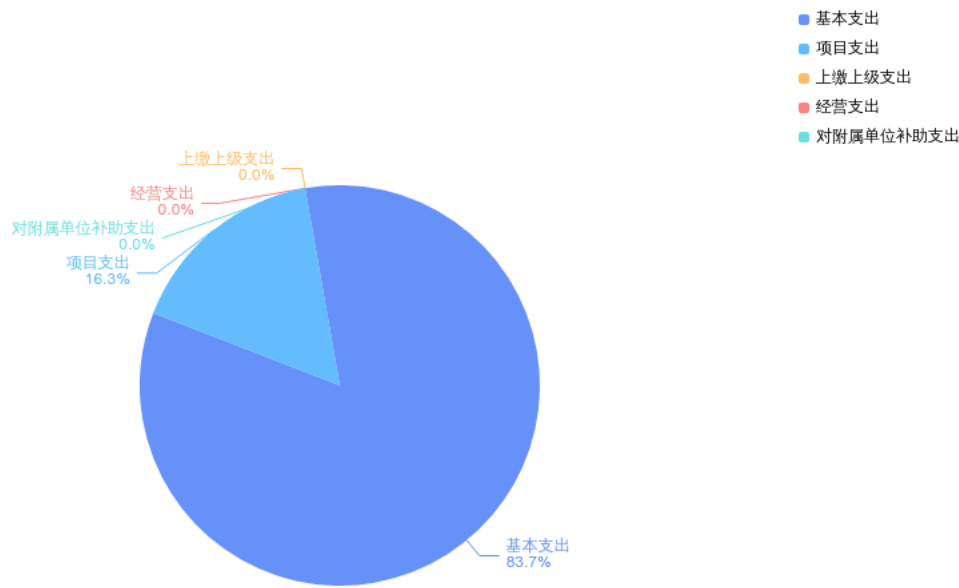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557.92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增加 60.73 万元，增长 12.2%。其中：基本支出 466.85 万元，占本年支出 83.7%；项目支出 91.07 万元，占本年支出 16.3%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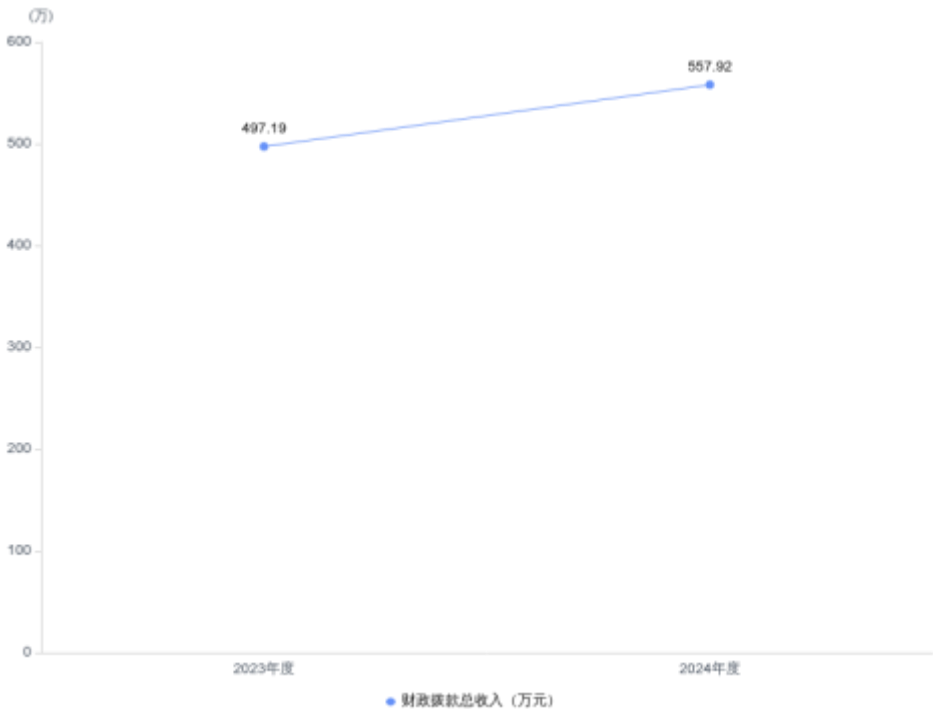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557.92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60.73 万元，增长 12.2%。主要原因是一是人员工资等各项基本支出增加 46.94 万元，二是 2024 年度项目支出相比 2023 年度增加 13.79 万元。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57.92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增加 60.73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一是人员工资等各项基本支出增加 46.94 万元，二是 2024 年度项目支出相比 2023 年度增加 13.79 万元。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57.92 万元，占本年

支出合计的 100.0%。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60.73 万元，增长 12.2%，主要原因是一是人员工资等各项基本支出增加 46.94 万元，二是 2024 年度项目支出相比 2023 年度增加 13.79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57.9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 402.21 万元，占 72.09%。主要是用于人员工资和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等。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43.70 万元，占 7.83%。主要是用于人员的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等。

3.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25.99 万元，占 4.66%。主要是用于人员的医疗保险和社会保险等。

4. 农林水支出类支出 46.75 万元，占 8.38%。主要是用于确保第二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报告反馈问题“测土配方施肥中‘取土化验’项目”整改到位。

5.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39.27 万元，占 7.04%。主要是用于人员住房公积金等。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553.67 万元，支出决算为 557.9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8%。其中：

基本支出 466.85 万元，项目支出 91.07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经费 44.33 万元，主要成效：较好地完成了全区农产品抽样检测、农产品定性及定量检测、农产品质量安全宣传及检测技术培训、农产品重金属定点监测及农产品产地环境监测和“双认证”等工作；项目名称农业生态保护补助资金 44.75 万元，主要成效：较好地完成了取土制样和相关化验设备招投标工作、实验室设施改造工作、“取土化验”检测技术培训及扩项认证准备和土壤取样等工作。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具体包括：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394.5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4.5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7.69 万元，支出决算为 7.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因出纳做支付时选错科目，此项支出应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7.11 万元（基本工资）和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0.58 万元（医疗保险）。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具体包括：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5.00 万

元，支出决算为35.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8.70万元，支出决算为8.7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3. 卫生健康支出具体包括：

(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25.99万元，支出决算为25.9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4. 农林水支出具体包括：

(1)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态资源保护(项)年初预算为217.20万元，支出决算为46.7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1.52%，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该项目为跨年度一次性项目，本年度完成该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剩余工作将在2025年6月之前完成。

5. 住房保障支出具体包括：

(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32.50万元，支出决算为32.5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6.77万元，支出决算为6.7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66.8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54.3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 12.5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农业检验检测所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农业检验检测所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4.21 万元，支出决算为 4.21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较上年减少 1.68 万元，下降 28.5%，决算数持平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严格按照年初预算执行。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厉行节约。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本单位当年无公务用车购置费。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全年预算为 3.7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较上年减少 2.14 万元，下降 36.3%。决算数持平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严格按年初预算执行。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厉行节约。其中：

(1) 本单位当年无公务用车购置费。

(2)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3.75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车保险费、燃料费、维修费以及高速公路过路费缴纳。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 辆。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0.46 万元，支出决算为 0.46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较上年增加 0.46 万元，增长 100%。决算数持平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严格按年初预算执行。其中：

本单位当年无外宾接待支出。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46 万元，接待对象主要是培训老师，主要是开展本单位 2024 年度业务培训工作。2024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13 个，49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为非参公管理的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年度武汉市黄陂区农业检验检测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1.6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1.66万元。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黄陂区农业检验检测所共有车辆 3 辆，其中，其他用车 3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业务用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2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2 个，资金 91.0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2024 年武汉市黄陂区农业检验检测所设立了明确、细化、量化的绩效目标，财政支出绩效评价项目全部实施，总体完成情况良好。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组织对 1 个部门(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557.92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24 年黄陂区农业检验检测所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立明确、数据量化、工作细化情况较好，总体完成情况较好。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在 2024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2 个一级项目。

1. 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4.33 万元，执行数为 44.3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区农检所对标 2023 年度农产品检测任务目标，检测任务为 4670 批次（含定量检测 440 批次），截止 12 月底，已完成 4690 批次任务，含定性检测样品 4242 批次，定量 448 批次。其中定量检测蔬菜 173 批次、水果 44 批次、水产品 20 批次、产地环境水/土 211 批次，合计 448 批次；定性检测样品 4242 个批次，其中，蔬菜 2488 批次、水果 201 批次、茶叶 270 批次、畜牧产品 1013 批次、水产品 270 批次。二是全力支持和配合市农检中心开展草莓现场会，在姚集街草莓基地现场开展草莓检测服务，免费为采摘市民检测草莓 30 批次；三是配合黄陂区农业综合执法大队开展农产品质量专项治理工作。结合小龙虾、豇豆的专项治理，我所成立专项抽样检测组，配合专项治理工作，共抽取小龙虾、豇豆 23 批次（定量检测 10 批次），结果均合格；四是开展重大节日的抽检工作。在“清明”“端午”等重大节假日期间均持续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抽检工作，节日期间共抽检样品 86 批次，经检测，其结果合格率为 100%，检测结果报送上级业务主管部门、区政府办公室，为领导科学决策提供了依据；五是积极配合省农业厅双认证“回头看”和农安法修订调研工作，结合农业检测工作提出了检测结果如何运用等 3 条合理化的意见和建议。六是在春茶上市的清明前后，区农业检

验检测所积极对接蔡家榨街、李家集街等茶叶主产区域的茶叶生产企业，加大对区域内红岗山和木兰古道、独屋山等茶叶生产企业春茶抽样检测 170 批次，土壤和水环境 15 批次，及时提供检测报告，助力打开销路；七是共接收企业委托检测 296 批次，为企业减免检测费用近 8 万元，减轻了企业负担，也为我区农业产业的发展壮大贡献自己的一份力量，助力乡村振兴。

2. 农业生态资源保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6.75 万元，执行数为 46.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土壤取样制样工作。9 月 25 日，顺利完成取土制样和相关化验设备招投标工作。其中，取土制样由武汉瑞泽园生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中标，中标金额 85.251 万元，目前 5430 个土壤样品，已完成取样、晾干以及样品制作工作；相关化验设备由武汉正业福合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中标，中标金额 69.772 万元，仪器设备已全部到位，培训及验收工作已完成。二是扩项认证工作。为了尽快完成 5 项扩项认证工作，农检所从培训入手，按土壤扩项指标水份、有机质、有效磷、水解性氮、速效钾分四组开展练兵和方法验证工作。8 月 28 日，开展了电位滴定操作培训；9 月 2 日，开展了 PH 计操作培训；9 月 9 日，开展紫外分光光度计操作培训；9 月 20 日，开展了火焰光度计操作培训；10 月 9 日，农检所主要负责人带领检测人员 6 人到市农检中心开展业务对接，现场咨询扩项体系文件整理、试剂采购、补充辅

助仪器等方面情况，相关检测员分别与土壤检测专家对接、学习；10月30日，邀请市农检中心2名专家来农检所培训指导，积极开展练兵和方法验证，分组到市农检中心跟班一周开展实操培训。三是认证其他辅助工作。仪器设备检定校准、设备电子档案上传及标签制作已完成；仪器设备作业指导书、期间核查办法等已完成；辅助天平、PH计等采购工作已完成；试剂耗材和标准品采购根据实际需求正在不断调整、跟进；体系文件中内审、管理评审工作已完成，12月30日完成上报。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2024年武汉市黄陂区农业检验检测所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紧紧围绕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工作，履行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职能，充分发挥农产品安全风险预警作用，为领导科学决策提供依据，确保我区农产品质量安全。区农业检验检测所整体支出绩效情况良好，在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方面较好地完成了当年的目标工作任务。

第四部分 2024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2023 年度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具体工作如下：

（一）开展全区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

区农检所对标 2023 年度农产品检测任务目标，检测任务为 4670 批次（含定量检测 440 批次），完成 4690 批次（含定量 448 批次）。其中定量检测蔬菜 173 批次、水果 44 批次、水产品 20 批次、产地环境水/土 211 批次，合计 448 批次；定性检测样品 4242 个批次，其中，蔬菜 2488 批次、水果 201 批次、茶叶 270 批次、畜牧产品 1013 批次、水产品 270 批次。

（二）认真开展第二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取土化验”工作

为确保第二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报告反馈问题整改到位，更新完善土壤养分数据库，有效夯实测土配方施肥基础，推动科学施肥、绿色施肥、环保施肥落地落实，根据公共检测检测中心《关于落实“取土化验”工作实施方案》，区农检所需完成“取土化验”数量 5430 个，2025 年 6 月底之前完成全部整改任务。区农检所成立了由主要负责人任专班组长，中心业务骨干为成员的“取土化验”工作专班，将工作职责明确到人；根据完成任务时间结点，倒排工期，将设备采购、资质认定、人员培训、土壤取

样、样口制备、样品测试、数据上报等 7 项工作明确完成时间，全部实行挂图作战。具体工作情况如下：

1、土壤取样制样工作。9 月 25 日，顺利完成取土制样和相关化验设备招投标工作。其中，取土制样由武汉瑞泽园生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中标，中标金额 85.251 万元，目前 5430 个土壤样品，已完成取样、晾干以及样品制作工作；相关化验设备由武汉正业福合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中标，中标金额 69.772 万元，仪器设备已全部到位，培训及验收工作已完成。

2、扩项认证工作。为了尽快完成 5 项扩项认证工作，农检所从培训入手，按土壤扩项指标水份、有机质、有效磷、水解性氮、速效钾分四组开展练兵和方法验证工作。8 月 28 日，开展了电位滴定操作培训；9 月 2 日，开展了 PH 计操作培训；9 月 9 日，开展紫外分光光度计操作培训；9 月 20 日，开展了火焰光度计操作培训；10 月 9 日，农检所主要负责人带领检测人员 6 人到市农检中心开展业务对接，现场咨询扩项体系文件整理、试剂采购、补充辅助仪器等方面情况，相关检测员分别与土壤检测专家对接、学习；10 月 30 日，邀请市农检中心 2 名专家来农检所培训指导，积极开展练兵和方法验证，分组到市农检中心跟班一周开展实操培训。

认证其他辅助工作：仪器设备检定校准、设备电子档案上传及标签制作已完成；仪器设备作业指导书、期间核查办法等已完

成；辅助天平、PH 计等采购工作已完成；试剂耗材和标准品采购根据实际需求正在不断调整、跟进；体系文件中内审、管理评审工作已完成，12 月 30 日完成上报。

（三）严格执行“双认证”质量标准，确保检测公信力

去年 2 月，黄浦区农业检验检测所成功获得《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CMA）和《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机构考核合格证书》（CATL），这标志着区农业检验检测所的检验检测条件和能力通过法定程序认定，开启了我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预警、检测管理、检测能力提升的工作新格局。农检所认证参数达 64 个，涵盖蔬菜、水果等农残检测，水产品的兽药残留检测，农业水土环境重金属检测等定量检测项目，可对黄浦区种植环节农产品进行速测和定量分析，及时发现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隐患问题，充分发挥农产品安全风险预警作用，不断提升监管效率。我们不断夯实内功，严格按体系文件运行，确保检测结果科学严谨。

1、严格按照认证体系文件运行，确保检测过程科学严谨。

做好各项法律法规的查新和人员变更工作，及时修订《质量管理体系》文件，变更授权签字人，从文件体系上保障检测结果的严谨；细致处理好检测各个环节，确保检测结果可追溯。从样品抽样、前处理、检测分析到检测报告制作，各个检测环节全链条、全过程可追溯；抓好制度度监督体系运行，充分发挥样品管理员、检测员、内审员、仪器设备管理员、技术负责人、质量负责人等

各个专业岗位职能作用，形成“人有岗、岗有责、责到人”制度监督体系，让检测报告更具科学性和公信力。

2、依托认证体系文件，细化各项管理机制。结合认证体系文件及工作实际，业务科制定了《区农业检验检测所工作分工明细》、《区农业检验检测所月周检测任务计划》、《区农业检验检测所实验室内务管理检查表》等制度和职责，将各项工作进一步细致化、科学化，以便于及时检查、及时整改隐患问题，实现检测结果真实可靠。

（四）强化统筹协调，配合部门联动

按照中心党组的安排，一是全力支持和配合市农检中心开展草莓现场会，在姚集街草莓基地现场开展草莓检测服务，免费为采摘市民检测草莓 30 批次；二是配合黄陂区农业综合执法大队开展农产品质量专项治理工作。结合小龙虾、豇豆的专项治理，我所成立专项抽样检测组，配合专项治理工作，共抽取小龙虾、豇豆 23 批次（定量检测 10 批次），结果均合格；三是开展重大节日的抽检工作。在“清明”“端午”等重大节假日期间均持续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抽检工作，节日期间共抽检样品 86 批次，经检测，其结果合格率为 100%，检测结果报送上级业务主管部门、区政府办公室，为领导科学决策提供了依据；四是积极配合省农业厅双认证“回头看”和农安法修订调研工作，结合农业检测工作提出了检测结果如何运用等 3 条合理化的意见和建议。

（五）抓好农业产业扶持，助力乡村振兴

结合我区农业产业特点和不同季节的农产品产出特性，及时调整检测重点，并将种植土壤和水环境列入检测范围，全方位为农业产业服务。在春茶上市的清明前后，区农业检验检测所积极对接蔡家榨街、李家集街等茶叶主产区域的茶叶生产企业，加大对区域内红岗山和木兰古道、独屋山等茶叶生产企业春茶抽样检测 170 批次，土壤和水环境 15 批次，及时提供检测报告，助力打开销路；五一前后，正值各农业大棚采摘园桑葚、火龙果、草莓、蓝莓等水果出产的季节，区农业检验检测所及时对相关种植基地开展高密度抽检，并对种植业主进行农产品质量安全教育，提高从业人员的农产品质量安全意识，确保人民群众身体健康，为推动我区全域旅游产业的发展打下基础。

同时，为进一步助力企业的自检能力，区农业检验检测所检测技术指导小组深入到李集丰泽湖果园等企业自检室，指导检测，提升检测水平。截止到目前，共接收企业委托检测 296 批次，为企业减免检测费用近 8 万元，减轻了企业负担，也为我区农业产业的发展壮大贡献自己的一份力量，助力乡村振兴。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开展全区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	开展农产品生产环节的 质量安全检验检测工作	完成定性检测样品 4242 个批次，定量检测样品 448 批次。其中，蔬菜 2488 批次（含定量 173 批次）；水果 201 批次（含定量 44 批次）；茶叶 270 批次；畜牧产品 1013 批次；水产品 270 批次（含定量 20 批次）；产地环境水/土 211 批次。节假日期间开展了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共抽检样品 86 批次，检测合格率为 100%。全力支持和配合相关部门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检测工作，检测豇豆 23 批次（含定量检测 10 批次），土壤 7 批次。全力支持和配合市农检中心开展草莓现场会，在姚集街草莓基地现场开展草莓检测服务，免费为采摘市民检测草莓 30 批次
2	开展第二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取土化验”工作	开展第二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报告反馈问题整改“取土化验”工作	完成顺利完成取土制样和相关化验设备招投标工作。其中，取土制样由武汉瑞泽园生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中标，中标金额 85.251 万元，目前 5430 个土壤样品，已完成取样、晾干以及样品制作工作；相关化验设备由武汉正业福合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中标，中标金额 69.772 万元，仪器设备已全部到位，培训及验收工作已完成。按土壤扩项指标水份、有机质、有效磷、水解性氮、速效钾分四组开展练兵和方法验证工作。完成“双认证”扩项其他辅助工作。
3	做好服务企业“好帮手”	帮助企业做好自检人员的检测能力提升工作，为企业免费检测服务	不定期对企业自检室开展业务培训和指导，共接收企业委托检测 296 批次，为企业减免检测费用近 8 万元，减轻了企业负担，也为我区农业产业的发展壮大贡献自己的一份力量，助力乡村振兴。
4	助力黄陂区特色产业发展	1、推动茶叶产业发展。 2、助力观光旅游农业产业发展。	对区域内优尼特、红岗山和木兰古道、独屋山等茶叶生产企业的春、秋茶抽样检测 170 批次，土壤和水环境 15 批次，及时出具检测报告，助力打开销路；对接观光农业采摘园，对种植的农产品如桑葚、火龙果、草莓、蓝莓等水果不定期开展抽检，及时出具报告，减轻了企业负担，也为我区农业产业的发展壮大贡献自己的一份力量，助力乡村振兴。
5	强化能力建设，提高检验检测能力和水平	1、资质认证申报工作开展情况 2、不断提升检测人员能力和水平	今年 2 月，顺利通过“双认证”评审，认证参数达 64 个，涵盖蔬菜、水果等农残检测、水产品的兽药残留检测、农业水土环境重金属检测等定量检测项目。8 月参加 2023 年省级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能力验证考核，所涉及的三大类考核项目 34 项参数在农检所检测人员的共同努力下，全部一次性通过。采取“送出去请进来”相结合方式，2023 年度共培训 9 批次 14 人次，邀请省质标所专家 5 人次来我所开展定量检测培训，强化对气质联用仪、液质联用仪、原子吸收光谱仪、原子荧光光谱仪等仪器的操作培训，解决定量操作技术难题。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三) 本单位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本单位项目经费的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指本单位日常工作中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的支出

3.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指本单位日常工作中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的支出

(四)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五)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 其他专用名词。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4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农业检验检测所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黄陂区农业检验检测所

填报日期：2025年5月8日

单位名称		武汉市黄陂区农业检验检测所					
基本支出总额		466.85		项目支出总额		91.07万元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557.92	557.92	100%	20	
年度目标： (80分)		确保2023年全区农产品质量安全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样品数		4700批次(含定量检测440批次)	4690批次（含定量检测448批次）	15
			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技能及相关知识培训		9期	9期	15
		质量指标	检测标准执行有效率		100%	100%	5
			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技能及相关知识培训合格率		≥95%	100%	5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规定时间内完成	规定时间内完成	1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农产品生产环节质量安全（是/否）		是	是	10
			农业产业发展起到技术支撑（是/否）		是	是	10
	满意 度指 标	满意度指标	主管部门、服务对象满意率		≥95%	100%	1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偏差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按照财政部门的要求，增强预算编制的科学性、规范性，严格按照年初项目目标要求来执行项目计划，实现预算绩效管理科学有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geq 80\%$)、80%-50%($\geq 50\%$, $< 80\%$)、50%-0%($< 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二、2024 年度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黄陂区农业检验检测所 填报日期：2025 年 5 月 8 日

项目名称		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黄陂区公共检验检测中心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黄陂区农业检验检测所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财政专项资金 ☐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 2. 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44.33	44.33	100%	20	
年度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设备购置成本控制率		≤95%	10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抽检样品数		4670批次	4690批次	15
			设备购置工作完成率		7期	7期	15
		质量指标	检测标准执行有效率		100%	100%	5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规定时间内完成	规定时间内完成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农产品生产环节质量安全（是/否）		是	是	10
			农业产业发展起到技术支撑（是/否）		是	是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主管部门、服务对象满意率		≥95%	100%	1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偏差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按照财政部门的要求，增强预算编制的科学性、规范性，严格按照年初项目目标要求来执行项目计划，实现预算绩效管理科学有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三、2024 年度农业生态环境保护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黄陂区农业检验检测所 填报日期：2025 年 5 月 8 日

项目名称		农业生态环境保护					
主管部门		武汉市黄陂区公共检验检测中心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黄陂区农业检验检测所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财政专项资金 ☐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 2. 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46.74	46.74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内控制经费支出		预算内开支	预算内开支	15
		数量指标	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样品数		5430批次	5430批次	15
			质量指标	检测标准执行有效率		100%	100
	产出 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规定时间内完成	规定时间内 完成	1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为我农业“藏粮于地、藏粮于技” 打下坚实的数据支撑 (是/否)		是	是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度指标	省农业农村厅和区政府对检验 报告数据质量满意度		98%	100%	1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偏差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按照财政部门的要求，增强预算编制的科学性、规范性，严格按照年初项目目标要求来执行项目计划，实现预算绩效管理科学有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